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长辞任并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沈万中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沈万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为保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正常开展相关工作，公司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沈万中	董事长、董事	2025年7月25日	2026年7月12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是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沈万中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鉴于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长的补选等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万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8,06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32.10%，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辞职后，沈万中先生

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沈万中先生已经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完成交接工作。

### 三、补选董事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资格审核，同意提名沈家雯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沈家雯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

## 附件：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沈家雯，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拥有南加州大学经济学硕士、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应用数学与经济学双学士学位。2017年8月至2025年5月，历任汇添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截至公告披露日，沈家雯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94%。沈家雯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万中先生之女。沈家雯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